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Tiansu Calibration and Testing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龚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84815081
传真	0755-28949551
电子邮箱	xflab@51jl.org
公司网址	www. 51JL. org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社区锦龙大道2号1栋6楼(邮编 51811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2,460,519.13	54,032,330.96	71.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119,872.10	40,824,420.08	66.86%
营业收入	131,069,628.05	79,644,446.95	64.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90,620.75	17,758,769.00	-34.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055,699.26	15,697,216.08	9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17,349.32	26,960,760.45	64.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7%	55.6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9	-33.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7	1.36	66.9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7,875,000	7,875,000	26.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4,875,000	4,875,000	16.2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6,375,000	6,375,000	21.2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	-7,875,000	22,125,000	73.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00,000	85%	-6,375,000	19,125,000	63.75%
	董事、监事、高管	25,500,000	85%	-6,375,000	19,125,000	63.7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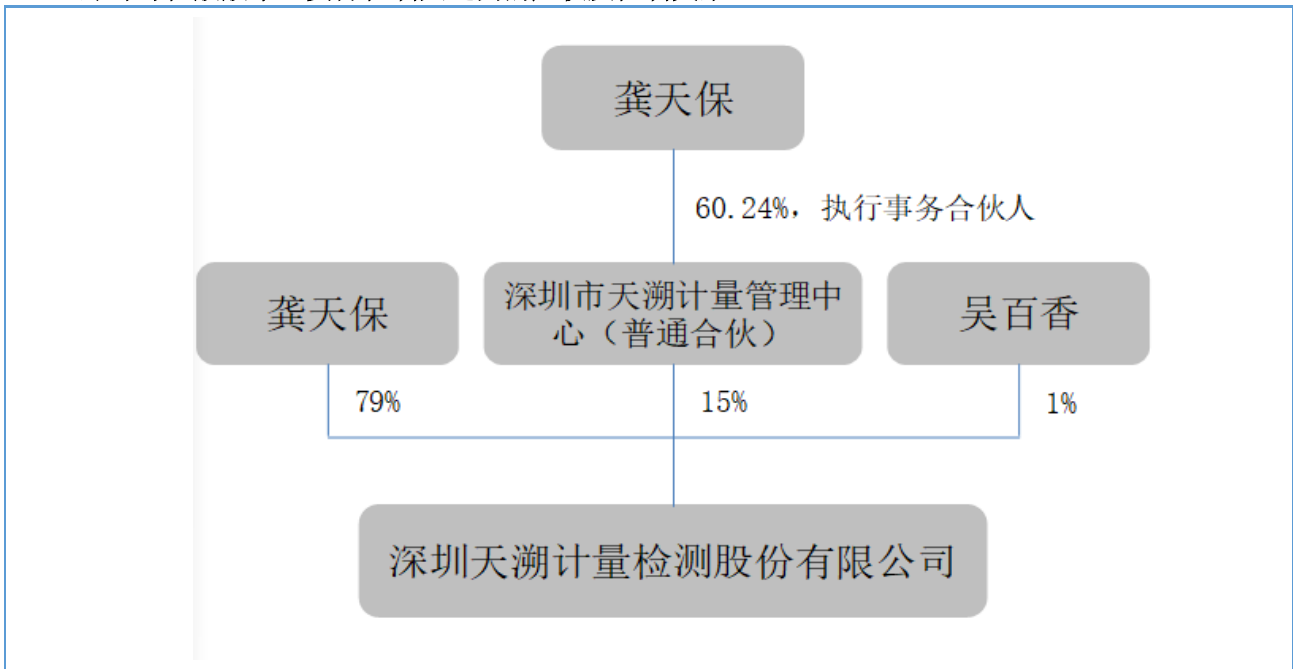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龚天保	25,200,000	-1,500,000	23,700,000	79%	18,900,000	4,800,000
2	吴百香	300,000	0	300,000	1%	225,000	75,000
3	深圳市天溯计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4,500,000	0	4,500,000	15%	3,000,000	1,500,000
4	黎丛兵	0	750,000	750,000	2.5%	0	750,000
5	曾宏勋	0	750,000	750,000	2.5%	0	750,00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100%	22,125,000	7,875,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龚天保和吴百香为夫妻关系；龚天保为深圳市天溯计量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的执行合伙人。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规定的实施时间开始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及要求进行调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一）收入确认跨期调整

收入确认跨期调整，系公司 2016 年度及之前未严格执行“在出具证书或报告并送达客户后确认收入”之收入确认会计政策，需要调整 2016 年度及之前年度确认的收入。公司将其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内容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6. 12. 31	2015 年度 /2015. 12. 31
收入确认跨期调整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批准	主营业务收入	-396,723.05	-74,931.60
		应收账款	-471,654.65	-74,931.60
		应交税费	-70,748.20	-11,239.7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582.73	-3,74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7.42	-561.99
		资产减值损失	-19,836.15	-3,746.58
		所得税费用	-56,533.03	-10,677.75
		盈余公积	-38,086.11	-6,050.72
		未分配利润	-342,775.03	-54,456.55

（二）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并核销

公司应收账款由销售人员对其所属客户进行催收，因客户数量庞大，单个客户金额较小，应收账款较为繁杂且以前年度公司以销售额计算业绩提成，因此销售人员未充分重视应收账款催收，亦未及时准确反馈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导致公司未对存在无法收回迹象的部分应收账款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处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复查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以前年度催收无果，存在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核销，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影响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6. 12. 31	2015 年度 /2015. 12. 31
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并核销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批准	应收账款	-3,018,448.81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783.30	-
		资产减值损失	2,982,665.5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7.50	-
		所得税费用	5,367.50	-
		盈余公积	-298,803.30	-
				未分配利润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2016 年度主要受应收账款调减金额较大，总资产调整为 54,032,330.96 元，调减 3,439,642.34 元，占 2016 年调整后总资产 6.3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调整为 17,758,769.00 元，调减 3,308,386.87 元，占 2016 年调整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8.63%。

2015 年度追溯调整幅度较小。根据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上述会计差错更正未达到公司重大会计差错的认定标准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前期财务报表的影响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3、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主营业务收入	80,041,170.00	79,644,446.95	53,457,907.74	53,382,976.14
应收账款	10,049,139.48	6,618,402.05	7,915,145.29	7,843,960.27
应交税费	3,454,391.91	3,383,643.71	3,050,501.30	3,039,26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411.45	326,506.54	261,542.18	260,980.19
资产减值损失	343,621.78	3,306,451.14	292,808.42	289,061.84
所得税费用	3,875,362.10	3,824,196.56	2,086,161.49	2,075,483.74
盈余公积	3,341,811.25	3,004,921.84	1,139,993.16	1,133,942.44
未分配利润	10,666,360.26	7,634,355.53	8,801,022.48	8,746,565.93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四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测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天溯国际质量认证（深圳）有限公司、湖北天溯计量检测有限公司、长沙天溯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